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7 日 8 日起停牌。公司本次连续停牌前第 1 个交易日（2015 年 7 月 7 日）收盘价为 15.83 元，连续停牌前第 20 个交易日（2015 年 6 月 9 日）收盘价为 34.67 元，该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幅为-54.34%。

公司连续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上证综指（000001）收盘点位从 5113.53 点下跌至 3727.12 点，累计涨幅为-27.11%。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批发和零售业。公司股票连续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批发和零售业指数（883023.WI）从 4541.30 点下跌到 2350.46 点，累计涨跌幅为-48.24%。

根据公司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价波动情况以及同期内上证综指（000001）和批发和零售业指数（883023.WI）的波动情况，公司在股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的股票价格累积涨幅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为-6.1%，未达到 20%。因此，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2 日